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一)股东会届次: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 (二)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5年2月24日 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已审议通过了召开本次股东会 的议案。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符合有 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 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5 年 3 月 12 日 (星期三)下午 14:30。
- 2. 网络投票时间: 2025 年 3 月 12 日 (星期三)。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3 $\exists 12 \exists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3 月 12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 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

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3月7日
- (七) 出席对象:
- 1. 截至 2025 年 3 月 7 日下午 15: 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会和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 (八)会议地点: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 85 号建工大厦三层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三楼 321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 审议事项
 - 1、逐项审议《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1 审议《关于选举李茂文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2 审议《关于选举王韶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 2025 年度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 议案》:

(二)披露情况

提案1已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1实行累积投票制。提案1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5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提案2已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2为普通表决议案。提案2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5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向银行申请2025年度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

(三)特别说明

- 1. 审议议案 1《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的方式进行选举。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 2.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 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 决进行单独计票及公开披露。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灰泉洲 构	灰朵石桥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关于选举李茂文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				
1. 01	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关于选举王韶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				
1. 02	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关于向银行申请 2025 年度授信额度暨预				
2. 00	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checkmark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 (一) 登记方式: 现场登记或通过电子邮件登记。
- (二)登记时间: 2025年3月11日,上午8:30至11:30,下午14:30至17:00。
- (三)登记地点: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 85 号建工大厦三 层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登记方法:

- 1.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 2. 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 3. 拟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可在登记时间内到本公司证券事务部 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传真 件应注明"拟参加股东会"字样, 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五)会议联系方式

- 1.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 85 号建工大厦三层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 2. 邮政编码: 510013

- 3. 联系电话: 020 33970200
- 4. 传 真: 020 33970189
- 5. 联系人: 简轶
- 6. 电子邮箱: <u>000833@yueguigufen.com.</u>
 - (六)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一。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4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60833", 投票简称为"粤桂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B投 X2票	X2 票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非独立董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2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上述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 2 的乘积。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 投票时间: 2025 年 3 月 1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3 月 12 日 (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 9:15, 结束时间为 2025 年 3 月 12 日 (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 15:00。
-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 股 东 根 据 获 取 的 服 务 密 码 或 数 字 证 书 , 可 登 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V 42.12 — 114.0000. V 47.1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4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关于选举李茂文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							
1. 01	独立董事的议案》	\checkmark						
	《关于选举王韶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							
1. 02	独立董事的议案》	\checkmark						
非累积投票提案								
	《关于向银行申请 2025 年度授信额度暨预计							
2. 00	担保额度的议案》	√						

(请在表决意见的"同意"、"反对"、"弃权"项下,用"√"标明表决意见。)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有效期限: 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注: 法人股东须加盖公章, 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及重新打印件均有效)